

辽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

辽人社函〔2026〕40号

关于开展2025年度“兴辽英才计划”高水平 学术交流平台奖励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，沈抚示范区党建工作部，各有关单位：

按照《关于印发“兴辽英才计划”政策措施操作细则（试行）的通知》（辽委人才办〔2022〕3号）有关要求，现就2025年度“兴辽英才计划”高水平学术交流平台奖励项目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条件

（一）主办会议单位。2025年1月1日（含）至2025年12月31日（含），全省范围内举办全球性、国家级高水平学术会议的各类企事业单位，同时符合下列条件：

1. 主办单位为注册地在辽宁行政区域内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高校、科研院所、医院等企事业单位或社会组织（机构），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。

2. 会议举办地点全程在辽宁行政区域内，正式会议举办时间不少于3天（不含报到、返程等非正式会议时间）。

3. 会议举办过程中，有不少于15名顶尖人才（“顶尖人才”界

定详见附件)作为正式代表全程参加会议。

4.会议须有国际组织、国际专业联盟或国家有关部门(单位)、国家级社团组织或其他符合条件的单位(机构)参与。

(二)引进会议、论坛单位。2025年1月1日(含)至2025年12月31日(含),引进高水平学术会议、专业论坛等永久落户辽宁的企事业单位,同时符合下列全部条件:

1.承办(承接)单位为注册地在辽宁行政区域内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高校、科研院所、医院等企事业单位或社会组织(机构),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。

2.举办或承办国际高水平学术会议、专业论坛的企事业单位是唯一承办(承接)单位。

3.永久落户地点在我省行政区域内,每两年至少举行一次大型会议。

4.会议发起方或举办方须为国际组织、国际专业联盟或国家有关部门(单位)、国家级社团组织或其他符合条件的单位(机构)。

二、申报程序

会议主办单位或会议(论坛)引进单位填写奖励资金申请表,在会议结束60日内正式提出申请(本次申报不受此时间限制,此后执行60日时限)。按照单位管理权限,由各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、省直主管部门进行初审,签署初审意见,其中省属高校报省教育厅审核、省属企业报省国资委审核,审核通过后申报单位将材料报送至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。中直单位直接报送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。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会同相关单位复审认定,履行规定程序后,统一拨付奖励资金。

三、申报材料

(一) 奖励资金申请表。

(二) 其他相关材料:

1. 独立法人资格证明,包括企业营业执照、事业单位法人证书、社会组织法人证书等复印件;

2. 参会顶尖人才汇总表, 顶尖人才认定相关证明材料;

3. 主办会议、永久引进会议(论坛)相关文件、证书、主办会议费用支出相关凭证等能起到关键作用的证明材料。

四、奖励标准和方式

(一) 主办会议奖励。按照主办会议实际支出费用的 50%予以奖励, 最高不超过 50 万元。

(二) 引进会议、论坛奖励。有 20 名(含)以上顶尖人才作为会议或论坛常任理事的, 奖励 100 万元; 有 30 名(含)以上顶尖人才作为会议或论坛常任理事的, 奖励 150 万元; 有 40 名(含)以上顶尖人才作为会议或论坛常任理事的, 奖励 200 万元。上述奖励按照首次申报符合的标准核拨, 不重复奖励、不累计奖励、不叠加奖励。此前已凭同一会议、论坛受到经费资助、奖励的, 不再给予奖励。奖励资金可用于贡献突出人员奖励、会议论坛相关费用支出等用途, 不得用于基础设施建设和改造。

五、管理评估

引入会议、论坛的受奖励单位, 每次举行会议、论坛后将相关工作情况报送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。对于举行不足 5 届即失去承办资格的, 全额退回奖励资金。对故意编造虚假信息、伪造申报材料、隐瞒违规行为骗取奖励资金的个人和单位, 除追缴奖

励资金外，将通报有关部门并纳入诚信黑名单，永久取消各类人才计划项目申报资格，按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涉嫌犯罪的，依法移送司法机关处理。

六、其他要求

申报单位务于2026年3月27日前将申报材料（加盖公章纸质版，一式一份）报送至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，带公章扫描版及奖励资金申请表可编辑电子版报送至指定邮箱。相关表格电子版可在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官网下载。

联系人：马赛男、杨帅

联系电话：024-22959125、22904752

电子邮箱：lnrckfc@163.com

附件：1.顶尖人才目录

2.主办会议奖励资金申请表

3.引进会议（论坛）奖励资金申请表

4.参会顶尖人才汇总表

辽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

2026年3月4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抄送：省教育厅、省国资委

附件 1

顶尖人才目录

1. 诺贝尔奖获得者;
2. 国家最高科学技术奖获得者;
3. 中国科学院院士、中国工程院院士;
4. 发达国家院士;
5. 国家自然科学奖、技术发明奖、科学技术进步一等奖的第一完成人;
6. 中国社会科学院学部委员、荣誉学部委员;
7. 其他经认定达到顶尖人才标准的人才。

附件 3

引进会议（论坛）奖励资金申请表

填报日期： 年 月 日

申报单位		申报单位 性质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企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事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社会团体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
联系人		联系电话	
会议名称			
主办方名称		主办方 单位性质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企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事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社会团体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
永久落户 地点			
会议（论坛）简介：			

奖励资金用途	
开户行	
账 号	
<p>申请声明： 本单位(机构、组织)申请会议（论坛）奖励,承诺所提供的材料真实有效,同时承诺保证未受到任何经费资助。如有失实,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。</p> <p>法定代表人签字: 单位公章 : 年 月 日</p>	
主管部门 或所在市 人力资源 社会保障 局审核认 定意见	<p>经审核认定, 上述信息及申报材料属实, 同意申请奖励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单位 (公章): 年 月 日</p>
省人力资 源社会保 障厅及相 关部门审 核意见	<p>经审核认定, 上述信息及申报材料属实, 同意申请奖励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单位 (公章): 单位 (公章): 年 月 日</p>

附件 4

参会顶尖人才汇总表

序号	姓名	性别	出生年月	顶尖人才类型	工作单位	备注

注：顶尖人才类型一栏填写顶尖人才目录中对应的项目。